

民有所呼 / 我有所应

点题·报料邮箱:mssd@xmwb.com.cn

线索一旦采用
即付稿酬

跑跑跳跳可能发生意外,就拦住小学生走向操场的步伐?

倡导放养,打开孩子心界与眼界



秋意正浓,趁着午休去临近的公园绿地走走逛逛、放松身心,是申城很多上班族的选择。但是,记者近日在经过一些小学时却发现,操场上并没有嬉笑打闹的学生,校园里也罕见学生闲庭信步。午休的校园,为何静悄悄?是什么原因,阻拦了孩子走向操场的步伐?



2015年9月1日,开学首日,上海浦东五莲路福山外国语小学的学生们第一节课,就是全体师生大热身,在操场自由活动,有跳绳的、跑步的、打羽毛球的、踢足球的…… 图 IC

圈养 午休变成订正时间

中午12时至13时,记者分别来到本市多所小学门外,隔着铸铁栏杆,操场一目了然,然而,阳光下,并没有学生的身影,教学楼中也是一片宁静。

记者在调查中发现,这种情况在沪上校园并不罕见。“午休的时候,孩子一般就呆在教室。”家住长宁区的程女士觉得,读小学三年级的儿子也蛮可怜的,从早上8时不到进校门,几乎要坐到下午4时多放学。从孩子口中,程女士了解了学校的一日作息——上午学生要上四节课,吃午饭是11时45分,大约到12时30分左右,就会有任课教师进教室来让学生订正作业,一直要弄到下午1时上课铃响。所以,整个午休时间也基本上坐在原地不动。

事实上,除了午休,课间下课,不少申城小学生也没有跑跑跳跳的机会。有孩子告诉记者,自己的教室在楼上,跑到楼下玩耍一上一下要好几分钟,再加上课前准备、交作业都需要时间,有时上一节课老师还要拖堂几分钟。所以,除了上厕所,他们干脆呆在教室里。有家长担心,虽然下课和午休,孩子完成订正后,可以看看课外书或者几人一组下棋作为放松,但是,长时间近距离的用眼,对视力难免造成影响。

程女士说,家长会上,也有人提出过是不是让孩子课间适当地出去放松一下,但立即遭到班主任和不少家长的反对,认为这个年龄段的孩子正处于最顽皮的阶段,不在老师看管的视线下就容易惹是生非,况且,放到室外,出现伤害事故的概率也会提高,在没有足够监管力量的前提下,还是不出教室好。“全班40多人,全校1000多个孩子,老师说,不可能一下课都涌到操场上去玩的,而且更容易发生碰撞事故,还是呆在教室里安全些,也放心些。”对此,程女士颇感无奈。

放养 “赶”出去舒缓压力

那么,是否畅快地玩耍,一定会带来安全隐患?小学的预习、复习、订正等作业量,必须利用午休一个多小时来完成?在部分学校,记者见到了不一样的情景。

徐汇区向阳小学三年级女孩洋洋还记得,一年级开学第一天,自己就在操场上蹭破了膝盖。不过,这阻拦不了洋洋和伙伴们至今仍一下课就冲下楼,去操场玩一阵。午休时间就更不用说,洋洋说,护导老师通常站在操场边上看着他们玩,受点小伤,老师鼓励他们学会自己去医务室治疗。洋洋自豪的是,自己“跑得快了、跳得高了,并且和同学一起编了好多新的游戏!”而洋洋妈妈觉得,

虽然每天回家见到的是一个小辫都松了的“疯丫头”,但孩子精神好、不常感冒,这很重要。

上海市实验学校二年级男孩家长陈女士觉得,孩子入学一年多来,她最满意的“成绩单”有两份——双眼保持在5.2的视力检查结果,以及随身计数器上每天超过1万步的记录。在该校,记者看到,12时多,操场上一片孩子们的欢笑。踢球的、玩剪刀石头布的、你追我赶的……有孩子玩到兴起趴在草地上,也并没有老师劝阻。“我们要求老师,下课、午休,要把孩子‘赶’到户外去。”校长徐红介绍,该校小学部开设了午间“阳光俱乐部”,孩子们可以选择自己玩或者跟着体育老师一起游戏,教学楼也以科技、音乐、探究等为主题设计了各楼层走廊,满足学生的好奇心。“今年新生入学体验,已经有30%的孩子视力不达标,所以更要把孩子‘赶’出教室。”徐红说。

徐红认为,对于孩子们成长来说,打开“心界”和“眼界”尤为重要。徐红坦言,作为本市唯一将基础教育阶段学时从12年压缩至10年的学校,上海市实验学校学生的学习压力并不小,在这种情况下,学校就更有职责让孩子带着对学习的兴趣、对校园生活的喜爱,愿意去承担适度的压力。下课和午休时间的调节,显得尤为重要。

本报记者 陆梓华 王蔚
实习生 邵 阳



保证安全,怎能靠“关”?

孩子们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并不是靠“关”能“关”出来的,相反,应该给他们机会,在环境中成长。在上实的课表中,从一年级开始就有一定比例的“外出考察课程”,虽然学校承担安全风险,但去博物馆、科技馆等“走出去”的机会对学生来说受益匪浅。上周,该校艺术节在暮色中开幕,孩子们自由围坐在校园水景旁,做观众,也当演员,没有推搡,也没有吵嚷。

“有些学校、有些老师,之所以要把学生整天圈在教室里,说到底还是怕学生出事故,根源就在于对于校园伤害事故的责任认定出现了异化。”新黄浦实验学校校长王洪伟认为,让孩子走出教室、走向操场,学校也期待一个宽松的舆论环境。例如,浦东某小学租用的大巴一翻,舆论马上就说,“喏,某某学校秋游出事啦”,这样口口相传,事情还没调查清楚,责任还没区分,就先把板子打到了学校身上。王洪伟已经搜集了一堆案例,并正在就相关的学校、家庭如何维权问题开展相关的课题研究。所谓的“社会公平原则”以及所谓的“强势方与弱势方”的区分被当下的许多司法实践引入到了对校园伤害事故的判例中,即不管学校和教师有没有过错,只要是在校园里摔伤、碰伤,哪怕是因一个小小的事故牵连引起的其他身体机能损伤,都会要求学校承担全部责任。这样的裁决看似“公平”,看似维护了受伤学生的利益,其实,造成的很大负面影响是会使得其他绝大多数学生的利益受到损害,因为,大家都被“圈养”住了,失去了活动的空间,也让爱玩好动的天性逐渐泯灭了,这对青少年的成长肯定是不利的。

性逐渐泯灭了,这对青少年的成长肯定是不利的。

学校的安全风险有没有办法规避?上海市律师协会社会公益与法律援助业务研究委员会副主任计时俊已经为黄浦区区内多所中小学担任了12年法律顾问,从原先的一年多起安全事故纠纷到如今几乎各校“零纠纷”,变化源自于家长和学校双方法律意识的增强。计时俊告诉记者,每年新生入学,他会开设两场安全事故预防处理讲座,一场面向家长,一场面向老师。一方面提醒家长,不能讳疾忌医,孩子如果有先天疾病或身体不适,要及时告知老师,避免运动伤害;一方面告诉双方,学校的责任和义务究竟有哪些,过度维权其实无济于事。根据《上海市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条例》,学校对学生负担的是“管理责任”,而非“监护责任”,所谓管理责任包括设施设备维护、维持秩序、安全提示、发生意外后及时救助等方面,举例而言,课间,学生奔跑摔倒,家长无权苛责老师没有“看住孩子”,只要老师及时救治或送医,就已经履行了职责。

计时俊欣慰地看到,撑起法律保护伞,学校不再谨小慎微,家长也不盲目维权,家校间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一些学校虽然空间非常狭小,但宁可在角落落包上防撞角、裹上海绵条,也鼓励孩子动起来。他也建议,如今,本市中小学已经普及了家委会制度,家长也完全可以通过家委会表达自己的诉求,类似“午休时间,是否应该让孩子出去玩”的话题,也可由家委会讨论通过。

本报记者 王蔚 陆梓华
实习生 邵 阳



课间走出教室可放松身心

优美动听的下课音乐声和操场上空空荡荡了无生气的情形,形成了鲜明对比。此事不仅在上海,就是放眼全国也已经是普遍现象。

华东师范大学心理咨询中心咨询师陈默说,科研人员曾经做过一个实验,把一群刚出生的猴子整天关在笼子里,而另一群猴子一出生就散养在假山里,结果,一年后把笼子里的猴子放出来,面对大自然它们一个个神情恍惚,病态显露无遗。这个实验提示我们,对待正在长身体、长心智的小学生,尤其要“散养”,让他们在自由游戏时学会掌握与人交往的分寸,而不能把他们从早到晚圈在课桌前,要让他

们有时间走出教室,独自玩耍,独自交往,而不是一直生活在老师的眼皮底下。

课间的户外活动,是放松身心的好办法,既能改善大脑供血状况,又能缓解视觉疲劳,对肌肉骨骼也有好处,还能使得下一节课能更好地集中注意力。或许我们不该苛责学校的保守管理,毕竟是为了孩子的安全。但如此“圈养”,却是以孩子真正的健康成长为代价。安全也不应该成为因噎废食的借口,提高管理水平、完善防护举措、提高法律意识,才是让操场和孩子都不再孤单的治本之策。

本报记者 王蔚 陆梓华
实习生 邵 阳